

最新幼儿园自主游戏观察与记录读后感(精选5篇)

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幼儿园自主游戏观察与记录读后感篇一

自从读了法布尔的《昆虫记》，我迷上了昆虫。《昆虫记》是一部了不起的作品，是法布尔花了20年的时间写成的。他不是别人说什么他就信什么，而是自己去观察，所以他的书很真实，改变了许多错误的说法。这个暑假，我学习法布尔，经常到草地捉虫，并且观察它们。我发现，昆虫世界真奇妙。

有一天，我去抓蚱蚱儿，走进草丛，听见一片鸣叫。于是，我轻手轻脚地走到鸣叫声传来的地方。因为草很密，所以我使劲吹气，把蚱蚱儿给吓出来。一只蚱蚱儿沉不住气，蹦了出来。我一扑，眨眼间，这只蚱蚱儿已经落进了我的手掌心。

蚱蚱儿的外形很好玩：头部有点儿像椭圆；眼睛大大的，瞪得圆不溜秋，十分可爱。书上说，鞘翅是蚱蚱儿的“乐器”，我不知道什么是鞘翅，这下我看到鞘翅了。雄的蚱蚱儿左鞘翅放在右鞘翅下面，雌的蚱蚱儿没有鞘翅，所以就不会叫。蚱蚱儿都有两根肉刺，通过肉刺也可以辨别雌雄，肉刺土黄色的是雄的，棕色的是雌的。蚱蚱儿的大腿肌肉很有力，所以跳得非常远。有一次，我拿尺量了一下，它能跳20厘米远。

在书里，我还认识了蝗虫。它是一种啃食叶子和庄稼的虫。

有一天，我发现小区里的叶子被什么东西咬出了洞，于是我就在那里仔细观察。一只小蝗虫跳了过来，我一下子抓住了它，把它扔在地上，想观察它。可是这只蝗虫会飞，还没扔到地上，它就飞走了。我又抓了一只，这种蝗虫全身都是嫩绿色的，和叶子一样，这样可以防天敌。它的头部尖尖的，到顶端形成一个“丫”字形。这种蝗虫叫尖负蝗虫。

我还在书上看到，知了的幼虫要在地下生活四年以上，昆虫界的霸王螳螂小时候会被最弱小的蚂蚁吃掉……《昆虫记》告诉我一个全新的世界！

幼儿园自主游戏观察与记录读后感篇二

昨晚逛书店买来，今天花不到四个小时念完了这本“爽文”、“小黄书”、“青春疼痛文学”，一对先锋的左派女大学生，和一对中产阶级夫妇的多角恋。很久没有念关键词是婚外恋、性爱、病痛的小说了。扎迪史密斯说：“《聊天记录》刻画了一个冰雪聪明的女大学生与一个年长的已婚男人恋情纠缠的微妙画像，令人手不释卷”，作者本人更是被出版社营销话语美化为“社交媒体时代的塞林格”。我依然觉得这本书过誉了，两星半，虽然我真实地看哭了一一这也说明我还年轻，还在自怜自艾吧。书里中产阶级的女主人对年轻的女孩说：“你才二十一岁，你应该灾难性地悲伤”。这似乎道破了这本书让读者感到心碎的原因。

可以感受到作者对政治和哲学议题的浅尝辄止（或者说不得要领，体现在她不断插进来的理论视角都显得比较生涩），也可以说她在小说里自我注视，止于分析。作者屡次借主角和朋友的聊天记录试图谈论一些社会问题（男女同工不同酬、晚期资本主义导致的抑郁、男子气概对个体的压迫），并试图对资本主义进行批判，但都说得模模糊糊，不可深究，要不就是在俏皮话里被消解掉（例如男主去探望生病在家的女主，女主先注意到他那件昂贵的外套，男主说“很高兴看你恢复了些，已经可以像平时一样搞商品崇拜了”）。但不可

否认的是，年轻人真诚地表达自己，就是很好的文字，确实年纪一过，再也写不出了。

我很喜欢一些看似漫不经心的细节描写，在这些细节里，阶级差异造成的张力以及年轻女生的微妙情感无处不在。今天时间有限，不再列举了，有空再补。

又及：读下来有种奇怪的体验，通奸的两个人，感情的交流在私密的性爱、社交场合的口头对话以及短信来往（床上、客厅、手机屏幕）中无缝切换的，但女主的情感显得更为连贯，男主则会随着交流媒介的切换展示不一样的面相，尤其是线上线下。不知道是女主角在情商或者智识上的优越感使然，还是因为千禧一代对于社交媒体中的语言更加敏锐和焦虑。

幼儿园自主游戏观察与记录读后感篇三

要说这是一篇书评实在勉强，如果起作杂感又显得敷衍了，扒拉扒拉脑中对该书的印象挤出这几个字。

开始读很容易发现鲁尼是个年轻的作家的，我的阅读范畴很多都是老书，这本书，翻几页就很“现代”气息，我知道，这是我所生活的时代的；翻的多了，又觉得鲁尼这个人是有“陈旧”感的，女主与博比沟通，同男主交流，最喜欢最喜欢的方式就是电子邮件，不像现代的电子软件交流，邮件有一种特殊的顿挫感、仪式感，是很多现代人不具有的，可是女主有。

我们的恋情就像一个我们一同书写和编辑的word文档，或者一个很长的私密笑话，除了我们没人能懂。

女主在与博比的聊天记录里搜索关键字，保存博比爱她的证据；只有邮件独有的空暇思考时间里，我们才能充分的对一个看法一个观点，有情绪传递到位的消化和打磨，我认为这

是快餐式的聊天不具有的。鲁尼的”陈旧“感，我竭力找出一个词来叙述她与现代人生活的差异，这个词在我这里就是褒义的，大概还源自于她在书中不断提到的“共产主义”，这个词现在正经的出现在一个文学作品主人公的哲学观点时，我恍惚了一下，鲁尼的作品总让我在旧与新的时空里生出恍惚的对撞顿感，《共产党宣言》，马克思这么正经的出现的时候，我对这位女作家又产生了新的敬畏。

《米德尔玛契》很妙，看了译者的解构才恍然大悟；读到提到这本书的时候小开心了一下，假期也算是了解了一些乔治艾略特，也粗略的翻完了；这依旧是鲁尼“陈旧”感的一部分，用一本19世纪的书很明了的带来了，也隐喻着女主的不伦婚外恋，一如当时的乔治·艾略特。

我特别喜欢女主最后像众人解释她和博比的关系的那句话，她大概是在说，我并不是她的女朋友，我们只是在探索朋友的终级界限在哪；我始终欣赏书中人对于一段关系的敬畏感，对于关系可能性和纯粹性的包容，也许只有对可能性抱着最大限度地包容，才能保持相对意义上大的纯粹。

幼儿园自主游戏观察与记录读后感篇四

五月看完了根据萨利·鲁尼小说改编的英剧《正常人》，很久没有看到过呈现男女之间既脆弱而深刻的情感联结的疗愈向青春剧，它抚慰了那个阶段无所适从的自己，也映照刚刚结束的恋情里含有的种种细碎、复杂的感受。在五月的某个春夜我开始读鲁尼的处女作《聊天记录》，萨莉·鲁尼生于1991年，比我大两岁，来自于爱尔兰的梅奥郡，后来去都柏林念书并定居在这里，而在前二十八年的生命里我一直在中国的南方生活。我们的生活轨迹从具体的层面上并无重合，但看完小说后，给我最深刻的感受却是我从自身的经验出发，能从小说中男女相处的情感模式上读到过自己或身边友人的一些类似状态，或者换一个角度来看，即使这些故事与我真实的生活毫无关联，可是依然在我读完的某个时刻里，触动

了心底最柔软的部分。

鲁尼的小说非常坦诚地展现了现代人情感世界中流动着的脆弱、嫉妒与卑微，他们从直接展露情感需求中获得抚慰与治愈，又时刻因感受到这种关系对于自身可能产生的威胁与伤害而做好抽身的准备，小说里他们上一秒或许还处于深刻的结合里，舒适而放松，而下一刻在回归到各自生活后又开始理性地打量着生活，这本质上是一个又爱又伤的故事，但爱护与伤害在这里是一体两面，把双方粘合在了一起，在关系中他们允许对方伤害自己，这一点无论是在《聊天记录》还是《正常人》中都在人物相处的过程中有着明显的体现。他们最大限度地去尊重对方，小心翼翼地不逾越界限，并且非常奇特的是在这种状态下，双方又往往表现出一种非常伤感的献身精神，在那一刻里我们无法判断他们是否真的没有违背自己的意愿而表现出这种愿意被伤害的态度，事实上我们也不忍再质询这份令人困惑的反常，作为读者，我想我们或许应该像关系中的另一方所表现地那样，理解与接纳而非审问。大部分时候，她们不在意彼此伤害自己的行为，因为很多时间里她们自己也在伤害着自己，所以对于对方的伤害会出现某种神奇的钝感的状态，从鲁尼的描写中，我们甚至能读到这份伤害会将他们内心的痛感温柔地释放出来。

这也回答了为什么要尽量少地去从道德伦理层面去审视这个故事的问题，因为这会削弱与掩盖掉小说中人物之间存在的情感力量。《聊天记录》中出现了非常态化的爱情，女学生弗朗西丝爱上尼克——一个有妇之夫，也曾经爱过与自己关系甚密的女友——博比，在她与他们之间的关系里，他们尽量坦诚地去面对对方且足够信任对方，即使这有可能会对对方造成伤害，掩饰与克制会让他们陷入关系的停滞或者沉默，同时意味着他们在同现实与内心的感情挣扎过后开始退缩。道德感与羞耻心作为外在的一层束缚以某种隐秘的方式发挥着它的作用，但在渴望与对方的联结中，他们还是选择了打破现实维度中平衡的关系而沉入了脆弱的抚慰之中。对于这份渴望，小说运用了大量的人物内心独白来展现：

你知道我上楼去房间等你了，对吧？我等了好几个小时。一开始我真的以为你会来。这大概是我这辈子最痛苦的时刻，这种狂喜的痛苦，在某种程度上我其实是很享受的。因为哪怕你真的上楼了，那又怎么样呢？房子里到处是人，其实什么都不会发生。

这段话来自于小说结尾，两人分开之后，尼克在逛超市时又一次给弗朗西丝打电话，这是尼克回忆他们第一次一起要冲出现实世界突围时的描述，独白里有着一以贯之的坦诚与深切的失望在里面，而与失望的情绪恰恰相反的意图是尼克依然想要见到弗朗西丝，他失望于现实中他们的怯懦，又无法放下，在各自的生活流转之中，尼克又顺着欲望之溪流回到了生活的暗礁之处。时间线回转至当下，在电话的那一头他说道：“你知道吗，我还是有那种满足你的冲动……”，于是他们再次陷入现实的危机之中，但却让汹涌的感情获得了一丝喘息。当然他有可能是得到拒绝的，但在彼此都无法拒绝的热望里，他得到了弗朗西丝最终的回应是：“快来接我”，全书在这里收束。

小说的主人公不断陷入现实的危机、道德的危机与情感的危机，危机带来新的危机也在解决着旧有的危机，小说中弗朗西丝的父亲与母亲的关系是非常淡漠的，她必须常常要面对没钱的境地，在生理性疼痛时孤立无援，独自解决它们，这些时刻里，她希望寻求外界的帮助，但出于对纯粹关系的考量，她并不愿意向尼克说出自己的需求，在他们的对话中，弗朗西丝性格中的匮乏感与低自尊感在她和尼克相处时常常会流露出来：

尼克碰我的手，问：“你现在暖和了吗？我很暖和，我说。你这么关心我的体温，我很感动。哦好吧，他说。要是你冻死了我会很难堪的。但他说这话时摸着我的手。警察可能会问些问题，我说。他笑了。没错。他说。比方说，你床上怎么会有这么一具美丽的尸体，尼克？这只是个玩笑，他不会真的说我美丽的。但我还是很喜欢这个玩笑。

同样，对于尼克来说，作为一个三十多岁的已婚男演员，他面临着自身的精神危机，当尼克的妻子梅丽莎知道了弗朗西丝成为了丈夫的恋人时，在信中她便直接地告诉弗朗西丝一个她所了解的事实：“尼克不想离开我，我也不想离开他”，梅丽莎没有指责，甚至也没有愤怒，她理智地总结到她们俩被尼克吸引或许是因为他给了她们童年缺失的一种安定感。尼克有一段时间患上了非常严重的精神疾病，是梅丽莎陪在了身边让他度过，这也是他不愿意离开梅丽莎的原因，他需要她。某种意义上，尼克身上的中年男子气息并不浓厚，这让他和弗朗西丝相处时弥合了年龄的差距。

在特殊的爱情模式下，他们各自的性格与经历中的伤痕部分让这一模式存续，鲁尼描写这些非常态化的爱情最终指向了关系中的我们自己呈现了怎样的面目，处于亲密关系里的个体变得更真实，也暴露自己更多的缺陷与脆弱，不过这也是最动容的部分，他者是我们的一面镜子，清晰地反射出我们身上不被轻易察觉的留有深刻印记的细微之处，也提供了一个最好的探索自我的机会，他们不是在浅层中洞察自己内心的潜意识，而是从更深的地方认识自我。

鲁尼在小说中致力呈现的是人物的心灵世界，真正赋予小说以立体感与真实感的是这些由人物对话、信件与电话往来构成的心理空间，这令人想到18世纪简·奥斯汀的书信体小说，而过去了两个多世纪，发生对话形式的物质载体有了很大的变化，载体的变化也带来了情感的迁移流变，社交通讯工具即时性让情感交流的速度与频率远远快于只能书信来传达信息的简·奥斯汀时代，因而无论从推进的节奏、交流的方式与风格来说，《聊天记录》中展现的爱情更现代化，它们与我们所生活的时代有着紧密的呼应，但是和快餐化的爱情不一样的是小说中的人物之间的情感互动并不是浅层次的，这中间充满着任何一段深入关系里可能会有的紧张、撕扯与安慰，小说中的每个人获得了这个时代越来越少见的深刻而坦诚的情感联结，可以说这是鲁尼在小说中进行的一次关乎感情、存乎个体间的开放而信任关系的实践。

幼儿园自主游戏观察与记录读后感篇五

《史记》是我国最早的纪传体通史，看完《史记》就仿佛看了一步宏伟的历史巨片，深深的被其中的人物所吸引了。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中国历史记录片读后感600字”，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一向在想这是怎样的一位史官：文直，事核。洋溢着油墨的书香让我无法想象那些刻入竹简的坚韧，但那不虚美，不隐恶的文字仍向我展开历史的长卷。那些封沉的记忆在摇曳的光影下若隐若现，跨越无限的时间和空间我看见了英雄项羽的懦弱，瞧见了小人刘邦的伟业，了解了将军的小肚鸡肠，倾听了易水的萧萧哀鸣。

金无足赤，人无完人。记忆中那些闪耀的光芒，在此处早已褪去了圣洁。那里没有十全十美，仅有一位位站在历史浪尖上的伟人。“人”一个多么难得的称呼。向所有的人呈现“君权神授”的可笑。在他的《史记》里，没有皇帝，没有将军，有的只是刘邦，李广。或许刚才的话错了，这《史记》本身就是十全十美，完美的无懈可击。因为它有司马迁的秉笔直书，因为它有司马迁的坚持真理。他做到了“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我看到了那位长信灯旁紧紧抱着孤单用心写下文字的身影。

听说人死后会变成天上的星星。那最亮的一颗会是司马迁的眼睛吗？我抱着《史记》走进两千年后的历史。

《史记》是爸爸送给我的生日礼物，爸爸送我的版本是白话文版。我在一个阳光明媚的日子里读完了这本书。

“尊师重道是我们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这是我阅读《史记》这本书的收获。

在《史记》里，我读到了大成至圣先师孔子尊师重道的事迹。

公元前521年，孔子的学生宫敬叔要去周朝京都洛阳朝拜天子，孔子明白老子在洛阳居住，为了能向老子请教古代的“礼制”，便和宫敬叔一同前往洛阳。来到洛阳的第二天，孔子便迫不及待地徒步前往守藏史府去拜望老子。老子当时正在著书立说，听闻誉满天下的孔子前来拜访，立即放下手中的刀笔，迎接孔子。孔子进入大厅，恭恭敬敬地向老子行了弟子礼后，才向老子请教古代的“礼制”。因为孔子态度很诚恳，老子就很详细地跟他讲解古代的“礼制”。孔子学到了很多关于古代“礼制”的知识。

闭卷沉思，我想到了我的教师。

小学一年级的時候，因为刚上小学，没有定性，上课忍不住玩小玩意儿，被教师发现了。教师第一次提醒了我，我就停了下来，可是过了一会儿，我忍不住了，又把小玩意儿拿出来玩，教师那双火眼金睛又发现了，就叫我站起来。本以为这样我就能好好听课，谁明白，我再次玩起了小玩意儿。于是教师板着脸说：“站起来也能玩，要好好听课才是。把手上的东西拿上来，没收！”我看着教师严厉的脸，便明白我在课堂上玩小玩意儿是不尊重教师，不尊重同学，不尊重知识，我羞愧地红着脸低着头，乖乖地把手上的小玩意儿交到讲台前。当我转过背，发现全班同学都在看着我，当时我恨不得找一个地缝钻进去，并暗暗发誓以后再也不要这样了。课后，教师把我叫到办公室，语重心长地对我说：“教师批评你，让你在课堂上站起来，是因为你影响到了课堂秩序，教师期望你好好学习，将来以优异的成绩来回报社会。要记住：尊重别人是在庄严自我！”

孔子是的大思想家，大教育家，是当时社会上最博学者之一。为了学到更多的知识，把自我当成学生，千里迢迢地去向老子求学。给我们树立了尊师重道的榜样。

相较于孔子，我在学识上是一张白纸，思想、道德、文化修养各方面都要不断地加强学习，而尊师重道是我人生中永不停止的课程。

作为炎黄子孙的我们是荣幸的，这是一个有着优秀传统的神秘国度，这是一个物华天宝的泱泱大国，这是一个人杰地灵的礼貌古国。先贤给我们留下了浩如烟海的古文典籍，作为后世子孙的我们在茫茫书海中寻觅古贤人的踪迹，感慨以往的惊心动魄，思量以往的纷纷扰扰，而作为华夏儿女的我在品读《史记》之后，也真切地感受到3500多年历史中充塞的豪迈、悲壮与辛酸。可是在少年不识愁滋味的同时更体会到了中华文化的博大精深。

持天下秩序，国家需要周武王这样一位领袖。恰恰相反，淮南王刘长醉心权势，不满已有的封地，引发战乱，最终也可是是成气候的过江龙。

历史风云，世间百态，一次次迷离了我的双眼；百转千回，人情冷暖，一点点冰封我的思绪。可我从不曾怀疑这个缤纷的世界，重耳在外流亡十九载，却终登帝位，名垂青史；勾践卧薪尝胆，最终报了灭国之仇；孙臆臆足，撰述了《孙臆兵法》；吕不韦流放蜀地，留下了《吕氏春秋》有生亦有死，有正亦有邪，有战争亦有和平，事物总有两面，我深信上天的公正。古今多少事，皆付笑谈中。

读者，其用心专也，韵者，其美极而触魂也！——题记“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翻阅沉甸甸的历史，蓦然看见，那一抹鲜艳，带着成熟稳重，披荆斩棘，正向我走来。那是历经磨难才重生的凤凰；那是千锤百炼的坚强；那是灵魂冲击才有的不朽篇章；那是鲁迅称为“史家之绝唱”的史书，一部永垂不朽的史记。初读《史记》，读出一个顶天立地坚强的男子汉，或许一开始他就不该站出来，顶撞君王，是大罪。他是被深深地激怒了，但他没有停止在愤怒上，而是还在此基础上对他所要加以叙述和研究的到他所

生活的那个时代为止的一部中国通史进行了认真的整理和思考，并得出了自我的一些结论，这是司马迁之所以不仅仅成功为一位伟大的文学家，并且成为一位伟大的历史家的原因所在。鲁迅有一句名言：“长歌当哭是必须在痛定之后的。”

司马迁不正是在“痛定之后”，以史记这部大作长歌当哭吗？很难想像，如果司马迁在巨大的悲痛之后不继之以理智的思考，而会成文学家兼历史家。晚清的刘鄂在《老残游记·自叙》中指出：“《离骚》为屈大夫之哭泣，《庄子》为蒙叟之哭泣，《史记》为史公哭泣，《草堂诗集》为杜工部之哭泣，李后主以词哭泣，八大山人以画哭泣，王实甫寄哭泣于《西厢》，雪芹寄哭泣于《红楼梦》。”于是，在报任安书中，我看到一个无奈而又理智的司马迁，一个身心俱残而又顶天立地的司马迁。司马迁一腔抑郁，发之《史记》，将悲痛而屈辱的灵魂投入到上下五千年的历史长河之中。

于是，绝代文章横空而出。我似乎看到了太史令坚强的身躯，化作天边耀眼的彩虹，霎得，红遍了整个天空。再次捧起那泛黄的《史记》，读出一个报国无门贤能者的忧伤。司马迁是忧伤的，他的心痛汉武帝不听谏的小肚鸡肠，所以，他是懂得屈原的，要不然，他不会将屈子愁闷的心境写得如此淋漓尽致，他又怎样会有抒一肚子的愤懑牢骚之气，满纸俱是怨辞。当屈原“举世浑浊我独清，众人皆醉我独醒”的时候，我仿佛看到一个忧伤的灵魂与另一个无助的灵魂悄无声息的碰撞，不禁发问，那仅仅是一部述史的史书吗？无法控制不安的思绪，带着灵魂的触动与颤抖，再次品味他的《史记》，这一次，我读出了一个中华民族的魂魄，千百年来不变的精神。无论是太史令，还是屈平，还是项王与信陵，我都看到他们人性的善良，一诺千金的男儿形象。

是司马迁完美的追求，还是他本来已经完美的文字，千年的民族之魂，在他笔下，闪闪发亮，是《史记》，让我看到一种人性的韵味，人性的光辉，那么完美，那么灿烂！我不禁

怦然震动《史记》之韵味，非桂花树凋零的悲哀，也非纳兰性词的凄凉，它的韵味，是甜香赛芝兰之悠长，踏雪寻梅的不变的情怀。读《史记》之韵，读出司马迁的韵味，那是任何一个时代都光芒绽放的灵魂，带着一丝不羁，带着万般男儿忍辱负重的尊严，书写了一个属于他自我的春秋，反复咀嚼，齿留余香。

对《史记》的感动，不仅仅在于它灵动的文字与丰富的情节故事，更重要的是他所蕴含的人格魅力与精神的升华。正是因为这种力量对《史记》的认识，也进入了一个精神的境界。司马迁作《史记》，是用灵魂与命运作斗争，用自我的精神作出一部千古流传的史记。读《史记》之韵，是上古文化与艺术的完美结合！读《史记》之韵，是人格与灵魂的震动！读《史记》之韵，是美丽与感动的撞击。品读史记，其韵无穷细细聆听《史记》叮咚的琴韵，内心却经历了跌宕起伏的感动。

司马迁的《史记》，贯通祖国三千余年的辉煌历史，是中国历史上第一部纪传体通史，被列为二十四史之首，是一部经典之作。

该书是中国古代最著名的古典典籍之一，记载了上自上古传说中的黄帝时代，下至汉武帝元狩元年间共三千年璀璨的礼貌，生动的描述了三千年大大小小的一些史事。读过这本书，让我深深得感受到了祖国文化的伟大，令我心存敬意。史记的生动描述一向鼓励我们的写作，以及我们祖国的发展，史记一出来，可谓是洛阳纸贵啊。

一部伟大的作品，总会有辉煌的成就。《史记》这一部伟大的作品，是祖国文化史上的一颗明珠。司马迁笔下的人物个个栩栩如生，有着鲜明的个性。生动的语言，优美的文字让读者读起来仿佛置身于一个个优美的意境中。随着情节的起伏，我的心境也在为之而改变。喜着主人公的喜，忧着主人公的忧，感受着主人公的感受。简便幽默的语言，紧张刺激

的情节，仿佛把我带到了那个遥远的时代。各个时代的背景特色；各个国家的风土人情；各个民族的风俗习惯，在《史记》中表现得淋漓尽致，绘声绘色。

《史记》，鲁迅誉之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是一本令我们每个中国人都应当细细阅读的经典！是一本既生动趣味又能增长知识的值得一看的好书！